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名称并修改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1年07月13日生效。根据自2014年8月8日起实施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8月4日起将本基金更名为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做如下修改:

一、基金名称的变更

将"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变更为"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混合(QDII)"。

二、基金类别的变更

将本基金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相应变更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三、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基本信息的变更

根据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的最新信息,更新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等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简况。

四、交易所固定收益品种估值方法的调整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以下简称"《估值处理标准》")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4 日发布《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交易所固定收益品种估值方法的公告》,自 2015 年 3 月 23 日起,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

主要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

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次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重大变化,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已就变更事项履行规定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重要提示

- 1、本公司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登载于本公司网站。针对变更基金名称并修改基金合同部分条款事宜,本公司将据此在下期更新《招募说明书》时,对上述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改。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
- 2、投资者可通过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95105686, 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fullgoal.com.cn 了解详情。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4日

附件:基金合同修改前后对照表

《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原《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修改前后对照表

修改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封面	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1.1 前言和释	资基金金合同	
	关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的原则基础	关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的原则基础

	上,特订立《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	上,特订立《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
	下简称"本合同"或"《基金合同》")。	下简称"本合同"或"《基金合同》")。
	释义	释义
	《基金合同》中除非文意另有	《基金合同》中除非文意另有
	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合同、《基金合同》指《富国全球	本合同、《基金合同》指《富国全球
	顶级消费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	顶级消费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
	金合同》及对本合同的任何有效的	金合同》及对本合同的任何有效的
	修订和补充	修订和补充
		**
	基金或本基金指依据本《基金合同》	基金或本基金指依据本《基金合同》
	所设立的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股票	所设立的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 │ │ │ │ │ │ │ │ │ │ │ │ │ │ │
	《招募说明书》指《富国全球顶级	消费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
	消费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	明书》,即供基金投资者选择并决定
	明书》,即供基金投资者选择并决定是否提出基金认购或申购申请的要	是否提出基金认购或申购申请的要
	人名提出基金认购以中购中间的安 约邀请文件,及其定期的更新	约邀请文件,及其定期的更新
	《托管协议》指基金管理人与基金	《托管协议》指基金管理人与基金
	托管人签订的《富国全球顶级消费	托管人签订的《富国全球顶级消费
	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及其任何有效修订和补充	及其任何有效修订和补充
	一、 基金名称	一、基金名称
	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股票型证	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混合型证
1.2基金的基	 	
本情况	二、基金的类别	二、基金的类别
	股票型	混合型
1.6基金合同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
当事人及权利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义务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33 号花旗集团大厦

法定代表人: 陈敏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

金字[1999]11号

注册资本: 1.8亿元人民币

委员会

基金托管人

(一) 基金托管人概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100032)

法定代表人: 姜建清

电话: (010) 66105799

传真: (010) 66106904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 国 务院《关于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 中央银行职能的决定》(国发 [1983]146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334,018,850,026

元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 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证监基字

【1998】3号

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 16、17 楼 法定代表人: 薛爱东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 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9]11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1.8亿元

二、 基金托管人

(一) 基金托管人概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号(100032)

法定代表人: 姜建清

电话: (010) 66105799

传真: (010) 66105798

注册资本:人民币349,018,545,827

批准设立机关和设立文号: 国务院 《关于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 银行职能的决定》(国发[1983]146 号)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二、 投资范围

1.11 基金的投 资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投资于 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60%。现金、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 二、 投资范围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投资于 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60%。现金、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 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市值占基金资 | 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市值占基金资

产的比例不高于 40%, 其中现金和 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 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现金、债券 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 工具包括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 场工具;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 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金融衍生产 品等。

八、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投资于全球顶级消费 品制造商和顶级消费服务提供商的 主动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 金中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品种。

产的比例不高于 40%, 其中现金和 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 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现金、债券 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 工具包括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 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 场工具;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 转换债券、公募基金(含 ETF)等 | 转换债券、公募基金(含 ETF)等 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 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 织发行的证券:中国证监会认可的 | 织发行的证券:中国证监会认可的 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金融衍生产 品等。

八、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 其预期 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 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低于股票型基 金,属于中高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 水平的投资品种。